

## 且趁清明春好

方华

春至清明，空气清朗，四野明净，大自然处处显示勃勃生机。《淮南子·天文训》记载：“春分后十五日，斗指乙，则清明风至。”古籍《岁时百问》上说：“万物生长此时，皆清洁而明净。故谓之清明。”

写清明的诗作，最脍炙人口的当是杜牧的那首。“清明时节雨纷纷，路上行人欲断魂。借问酒家何处有？牧童遥指杏花村。”每读此诗，总有一种“每逢佳节倍思亲”的感觉涌上心头。

清明节，是中国传统祭祖扫墓的日子。风云变幻，气象万千，清明时节，不见得都是雨纷纷的日子，只是怀念先人、思亲之情涌于心头，伤怀忧郁而已。那一场断魂之雨，只是永久地下在生者情感的天空里。

清明扫墓，据说源自春秋时期晋文公悼念介子推一事。晋文公重耳流亡期间，“介子推至忠也，自割其股以食文公。”后重耳称帝，介子推拒不入官，晋文公本想烧山以

逼其出，哪知介子推与母抱柳被烧而死也不就。晋文公嗟叹悲切，下令将放火烧山的这一天定为寒食节，每年这天全国禁忌烟火，只吃寒食。因寒食与清明相接，后来就逐渐形成清明扫墓了。现在许多地方有“清明上坟上在前”之说，即与寒食典故有关。

明清时期，清明扫墓最为盛行。从明朝《帝京景物略》上面的一段记载，我们可看出当时的清明况景：“三月清明日，男女扫墓，担提尊榼，轿马后挂楮锭，粲粲然满道也。拜者、酹者、哭者、为墓除草添土者，焚楮锭次，以纸钱置坟头。望中无纸钱，则孤坟



矣。哭罢，不归也，趋芳树，择园圃，列坐尽醉。”

南宋高翥《清明》诗作：“南北山头多墓田，清明祭扫各纷然。纸灰飞作白蝴蝶，泪血染成红杜鹃。日落狐狸眠冢上，夜归儿女笑灯前。人生有酒须当醉，一滴何曾到九泉！”民间俗语：生前孝才是真的孝；死后孝那是假孝心。清明扫墓只是一个祭奠形式，它给了我们一次重温亲情的时机，也让泪水给心灵一次洗涤。

“故园肠断处，日夜柳条新。”逝者已矣，生者仍往。四季的轮回一如人生，生生不息。天地清明的大好春光，又正是踏青春游的好时节。所谓“有花堪折直须折，莫待

无花空折枝。”即便是身处天堂的先人，恐怕也是满怀心愿地希望后人好好地享受美好的人生春光吧。

“芳草绿野恣行事，春入遥山碧四周；兴逐乱红穿柳巷，固因流水坐苔矶；莫辞盏酒十分劝，只恐风花一片红；况是清明好天气，不妨游衍莫忘归。”

“走出雨纷纷的断魂天，原来清明除了思念伤怀，还有芳草碧连天的绿野，还有莺歌燕舞的景致，还有花遮柳掩的酒肆……其实，清明探春又何须借问酒家，那满眼满鼻息的花香，早已是醉了游履。正是：“问西楼禁烟何处好？绿野晴天道。马穿杨柳嘶，人倚秋千笑，探莺花总教春醉倒。”

宋人吴惟信在《苏堤清明即事》中写道：“梨花风起正清明，游子寻春半出城。日暮笙歌收拾去，万株杨柳属流莺。”且趁清明大好春光，让我们在一份亲情的怀念中，更加感受美好的风清日明的新生活吧。

## 细雨新蔬采马兰

方华



“原上草薰春盎盎，心中人隔路漫漫。疏风小圃宜莺粟，细雨新蔬采马兰。”读清人的这首诗句，眼前便浮现出孩童时在原野上采马兰的情景。只是经年以后，不知少时同采马兰的小伙伴们已是散落在何方。

马兰是一种山野常见、非常普通的“草根”植物，春日初发时，人们采其嫩头入食，称之为马兰头。又有状其形色，称红梗菜、鸡儿菜、泥鳅菜等。因为马兰在田头、路边随处可见，入夏开淡紫的形似雏菊的花，又有人叫它田边菊、路边菊。这些随性的称呼，像极我乡村童年中那些小伙伴们被父辈随口起出的土掉渣的名字。

物资匮乏的年代，春日正是青黄不接，窘困人家都会在田野上采荠菜、马齿苋、野葱等野菜，用它来填补日子中那段空白的滋味。遍生的马兰自是是人们掐取的欢喜。

及至当下小康生活，那些填补穷困的马兰头等野菜，竟成了餐桌上的宠爱。寓居城市中的人们或是要在油腻之中寻一份清淡，或是要在灯红酒绿中寻觅那一份难得的春天的味道吧。

其实，马兰的美味古人早已知之。

“离离幽草自成丛，过眼儿童采撷空。不知马兰入晨俎，何似燕麦摇春风。”陆游之诗即生动描述了宋时儿童采摘马兰头去做早餐的情景。

明人赵楷在其著《百草镜》中说：“马兰气香，可作蔬。”清人王士雄在《随息居饮食谱》中也称马兰为“蔬中佳品，诸病可餐”。

明代有一首《马兰歌》则这样写道：“马兰不择地，丛生遍原麓。碧叶绿紫茎，三月春雨足。呼儿争采撷，盈筐更盈掬。微汤涌蟹眼，辛去甘自复。吴盐点轻膏，异器共衅熟。物俭人不争，因得骋所欲。”

不闻胶西守，饱餐赋杞菊。淘美草不滋，可以废粱肉。”诗中不但生动地描摹了马兰头碧叶紫茎的形态、采摘的景况，还记述了吃法，甚至夸赞其美味胜“粱肉”。

马兰头简单普遍的吃法是拌香干。新鲜的马兰头在开水里焯烫十几秒，用手挤干水分切成细末，再将香干剁成黄豆大小加入切好的马兰头中，添入盐、糖、香油拌匀即可。清香、清爽、开胃，是配餐佐酒之佳品。

而我记忆中母亲的酱炒马兰更是简单。油锅烧热，投入拍碎的蒜头煸香，将焯水变绿的细长马兰头入锅，加一勺蚕豆辣酱稍翻炒，即盛盘上桌。母亲的味道、春野的味道皆让我久久难忘。

春日鲜嫩的马兰头，在母亲的手中还有多样的滋味。马兰头炒鸡蛋、马兰头包饺子、马兰头下豆腐汤，马兰头炒草虾……每一味都是母亲给我留下的春天的记忆、亲情的记忆。

马兰之美味，一直受到美食家的青睐。清人袁枚将其记入《随园食单》，写道：“马兰头，摘取嫩者，醋合笋拌食，油腻后食之，可以醒脾。”汪曾祺则描写他的祖母“每于夏天摘肥嫩的马兰头晾干，过年时作馅包包子。她是吃长斋的，这种包子只有她一个人吃。我有时从她的盘子里拿一个，蘸了香油吃，挺香。”

清代李渔在其《闲情偶寄·饮馔部》中这样评述：“吾谓饮食之道，脍不如肉，肉不如蔬，亦以其渐近自然也。”自古及今，这些喜好马兰等野菜之人，首要之因，就是这些草叶之中深蕴了自然之清香吧。

明人王磐在《野菜谱》中记录了一首马兰头的歌谣：“马兰(兰)头，拦路生，我为拔之容马行。只恐救荒人出城，骑马可到破柴荆。”歌词道出了马兰生长的旺盛快速。所谓“莫待无花空折枝”，趁大好春光，马兰正嫩，且啖一口来自原野美味，也让我们倍加珍惜过隙白驹般的韶华。

于是又想起儿时的一首《马兰开花》童谣：“一二三四五六七，马兰开花二十一；二五六、二五七，二八二九三十一……”歌声中，母亲臂挎竹篮，领着我一起在芳草萋萋的山冈上采摘马兰头的情景，历历在目，记忆犹新。

## 大理三月好风光

方华



“大理三月好风光，蝴蝶泉边好梳妆。蝴蝶飞来采花蜜，阿妹梳头为哪桩？”这首电影《五朵金花》中的插曲，让人对大理美丽的三月风光产生无限的向往。

阳春三月，点苍山雪峰掩翠，洱海湖碧波荡漾，山涧里溪流欢畅，山坡上茶花绽放……这一幅幅令人心旷神怡的画卷，书成大大理最美好的时节。然而，白族人民钟情“大理三月”，还有一层更重要的原因：一年一度的“三月街”盛会。

“三月街”又称“观音街”，是白族最盛大的节日，每年农历三月十五至二十在点苍山麓举行。相传南诏细奴罗时，观音于三月十五日到大理传经，因此每年届时，善男信女们便搭棚礼拜诵经并祭之。三月街成了讲经说佛的庙会。由于大理地处交通要道，古代云南信佛者甚众，随社会经济的发展，庙会逐渐演变成了滇西地方贸易集市和节日。

“三月街”还有一个“月亮会”的传说：洱海边有一个打鱼的小伙子，娶了龙王的三公主为妻。有年农历三月十五日晚，月亮特别皎洁。三公主抬头望月，知道嫦娥又在月宫举办一年一度的月街了。她知道月亮上的街市虽货物繁多，琳琅满目，可所有的物品只能看不能买。于是三公主忽发奇想：在苍山脚下也办一个月街，而且要让大家想买什么就能买到什么。于是，夫妇俩就来到苍山中和峰的东麓，栽下一棵大青树，每年农历三月十五起在树下做买卖七天。从此就有了这样的一个热闹的集市。

清代大理学者的《三月词》中写道：“乌绫帕子凤头鞋，结伴相携赶月街。观音石畔烧香去，元祖碑前买货来。”至今，大理人仍习惯称三月街为“月街”。每到会期，货棚栉比，游人如潮。争相选购自己所需的物品。

三月街也是白族丰富多彩的文化艺术

的大舞台。会街期，歌舞不绝，戏曲连台，传统的赛马、赛龙船，敲金钱鼓，耍霸王鞭……其浓厚的民族风味吸引周边白、回、汉、藏、彝、纳西、傣等民族前来赴会，并吸引大批的国内外游客前来游历观光，规模和影响一年更胜一年。二〇〇八年，大理的“三月街”入选全国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，还荣膺首届节庆中华最佳文化传承奖。

三月街还是白族青年男女结识相会、谈情说爱的佳期。在大理，情人相恋的美好去处，莫过于蝴蝶泉。相传古代仓山脚下有一潭泉水，一棵弯弯的合欢树，羊角村里住一对男女青年，男的叫阿龙，勤劳勇敢；女的叫阿花，心灵手巧；三月三是白族“朝山会”，阿花送给阿龙一条绣百只蝴蝶的“百蝶巾”，蝴蝶栩栩如生，只只传情。

财主罗奎得知消息，垂涎阿花的美貌，抢走“百蝶巾”，逼阿花成亲。阿龙打猎回来发现阿花被抢，夜闯罗寨，救出阿花。但是，在穷凶极恶的罗奎及家丁的逼迫下，他们最后双双跳下潭中化为蝴蝶，第二天潭中飞出一对大蝴蝶，蝴蝶泉的美名由此而来。电影《五朵金花》也即是以此为题材拍摄的。

一对青年男女坚贞不渝跳潭化蝶的传说，使蝴蝶泉成为大理地区最富浪漫色彩的胜境。三月街会期间，蝴蝶泉边，合欢树旁，百花吐艳，蝴蝶起舞。人群中多的是青年男女的身影，来此体味爱情的坚贞。而游人身临其境，更是赏心悦目，流连忘返。

三月大理，田园风光旖旎秀美，白族村庄错落有致。“下关风，上关花，苍山雪，洱海月”——此“大理四景”在三月里皆可一睹。“风花雪月”成了大理在“三月街”之外用来招徕游客的又一个招牌。据说“风花雪月”还可以在白族姑娘身上穿戴的配饰上找到对照，这就需要发现的眼光了。在大理，在三月，你发现的或许会更多。